

凱基雙核收息債股平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 年 8 月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凱基雙核收息債股平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經理公司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成立日期	○年○月○日
基金保管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受託管理機構	無	基金種類	指數股票型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收益分配	月配息(即每月最後日曆日)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本基金之標的指數為臺灣指數公司 ICE	計價幣別	新臺幣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ICE TIP Dual-Core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Balanced Multi-Asset Index);本指數為客製化指數，屬 Smart Beta 指數，相關資訊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7~33 頁。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有價證券及證券相關商品。經理公司係採用指數化策略，將本基金扣除各項必要費用後儘可能追蹤標的指數(即「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之績效表現為操作目標。為達成前述操作目標，本基金自上市日起追蹤標的指數，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證券之總金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90% (含) 以上，另為貼近本基金之追蹤目標及資金調度需要，本基金得進行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及投資其他有價證券以使基金投資組合整體曝險盡可能貼近基金淨資產規模之 100%

- (一) 標的指數之簡介：係由臺灣指數股份有限公司編製及管理。該指數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普通股中選取市值前 25 大之股票，及全球成熟國家企業發行美元付息債券，選取全球成熟國家信用評級平均為 BBB 等級之公司債，且距債券到期日 10 年以上，搭配股票採用市值加權方法及股利率增益分配權重，債券採用殖利率加權方法分配權重，結合固定債股 7：3 投資組合。(相關內容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 標的指數與傳統指數之差異：本 ETF 標的指數-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其與代表性指數-臺灣加權指數及 ICE BofA 美元公司債指數，有成分股篩選方式差異、成分股權重差異及債券年期差異、信用評級差異、成分債篩選方式差異、成分債權重差異。(相關內容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投資特色：

- (一) 本基金採指數化策略，將本基金扣除各項必要費用後儘可能追蹤「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表現為投資組合管理目標。該指數本基金投資國內上市股票及成熟國家企業發行美元計價付息債券市場，選取距債券到期日 10 年以上搭配股票採用市值加權方法分配權重、債券採用殖利率加權分

配權重，結合固定債股 7：3 投資組合，以表彰符合臺灣價值的大型公司獲利成長的同時，搭配債券的固定收益及降低波動風險的特性，為台灣 ETF 投資人提供新的投資選擇。

- (二) 本基金每日公告投資組合成分股清單，並於盤中交易時段發布基金即時預估淨值，指數提供者會定期或不定期發佈基金追蹤指數之最新成分股及相關異動資訊，經理公司亦將揭示基金投資組合，資訊相對透明，有助投資人判斷投資機會與風險。
- (三) 本基金在臺灣證交所掛牌交易，投資人可於證券交易時段內進行買賣或於經理公司規定時間內透過參與證券商於初級市場進行申購買回，交易方式便利且即時。在費用方面，交易成本相對低廉，對投資人而言，可有效降低交易成本。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 本基金追蹤標的指數為客製化指數，屬 Smart Beta 指數，不保證客製化指數或該 Smart Beta 指數績效在任何時候的表現均優於市場行情，在某些市場環境下，指數績效可能落後市值加權指數或其他績效指標，且持續時間未知。追蹤客製化指數或 Smart Beta 指數之基金，相較於追蹤市值加權指數之基金，可能有相當比例持股投資於市值較小之公司。本指數篩選臺灣證交所掛牌上市且市值排名前 25 的股票與距到期日 10 年以上的成熟國家且信用評級為 BBB 等級之企業所發行的公司債，搭配股票採用市值加權方法及股利率增益分配權重、債券採用殖利率加權分配權重，結合債券 70%加股票 30%的固定資產比例建構投資組合，訴求在參與符合臺灣價值的大型公司獲利成長的同時，搭配債券的固定收益及降低波動風險的特性。「客製化指數與傳統指數之差異及差異導致之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40~41 頁。
- 二、 本基金採指數化策略，將本基金扣除各項必要費用後儘可能追蹤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表現為投資組合管理目標。該指數將篩選距到期日 10 年以上的成熟國家平均信評 BBB 等級公司債券，及臺灣證交所上市市值排名前 25 的大型股票，並以債券 70%加股票 30%的固定資產比例進行配置。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 / 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3。此等級分類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提醒投資人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得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其他個別的風險及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進行投資，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三、 經理公司係採用指數化策略，將本基金扣除各項必要費用後儘可能追蹤標的指數(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之績效表現為操作目標。惟投資之風險無法完全消除，本基金除需承擔所投資有價證券及證券相關商品之風險外，標的指數價格之波動，將影響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增減，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投資金額，有關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請詳見第 33 頁至第 45 頁。

肆、 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指數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ICE TIP Dual-Core Balanced Multi-Asset Index)之成分證券，主要收益來源包含可能的資本利得及股利收入，訴求在參與符合臺灣價值的大型公司獲利成長的同時，搭配債券的固定收益及降低波動風險，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本基金適合尋求長期資本增值且能承受標的指數價格波動之風險、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及經濟變動之風險、利率風險、債券投資風險、追蹤標的指數之風險、基金報酬未能緊貼標的指數報酬之風險等的投資人。

伍、 基金運用狀況

一、 基金淨資產組成： 不適用，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二、 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不適用，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三、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不適用，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四、 基金累計報酬率：不適用，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五、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不適用，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六、 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不適用，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陸、 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 0.60%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保管費		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依下列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1)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新臺幣 50 億元(含)以下時，按每年 0.14%之比率計算； (2)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超過新臺幣 50 億元至新臺幣 100 億元(含)時，按每年 0.12%之比率計算； (3)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於超過新臺幣 100 億元時，按每年 0.10%之比率計算。
指數授權費 ^(註一)		A. 自基金成立日起，本基金指數授權費以(1)基礎費用：「上市日」及其後每周年之始日支付基礎費用美金 15,000 元。或(2)變動費用：按「基金」每一曆季平均淨資產之 0.95bp (0.0095%)於每曆季末支付 (不足一曆季則按實際日數比例計算)。 B. 指數服務管理費(未能於指數授權合約生效日起算一年內發行基金始收取)：經理公司應於生效日周年日向 ICE Data Indices, LLC 及臺灣指數公司分別支付美金 5,000 元。
上市費及年費		上市審查費新臺幣 10 萬元；每年上市費用為資產規模之 0.03%，最高金額為新臺幣 30 萬元。相關費用依臺灣證交所之最新規定辦理。
出借有價證券應付費用		本基金得辦理有價證券之出借，有關應負擔之費用按雙方簽訂之有價證券借貸契約規定辦理。
短期借款費用		借款之利息及利息以外之相關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設定費或手續費等費用)依簽訂之借款契約。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一)		預估每次不超過新臺幣 100 萬元。
其他費用 ^(註二)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
透過初級市場申購買回作業之費用	申購手續費 (成立日前)	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2%。
	申購手續費 (掛牌日起)	每受益權單位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現行之申購手續費為每申購基數 ^(註四) 新臺幣 5,000 元 (含集保公司申購處理服務費，不含參與證券商收取之手續費用)。
	申購交易費	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目前申購交易費率為債券交易費率×70%加計股票交易費率×30%。債券部位交易費率收取標準為申購日本基金交易對手之最佳報價減去彭博資訊債券評價中價除以彭博資訊債券評價中價之加權平均價差，股票部位交易費率收取標準為固定費率 0.1%，前述本基金申購交易費率(註)得依有價證券市場現況(含匯率波動)、投資組合交易部位需要調整，最高以 2%為限，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買回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現行之買回手續費為每買回基數 ^(註四) 新臺幣 5,000 元(含集保公司買回處理服務費，不含參與證券商收取之手續費用)。
	買回交易費	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目前買回交易費率為債券交易費率×70%加計股票交易費率×30%。債券部位交易費率收取標準為贖回日本基金交易對手之最佳報價減去彭博資訊債券評價中價除以彭博資訊債券評價中價之加權平均價差，股票部位交易費率收取標準為固定費率 0.4%，前述本基金買回交易費率(註)得依有價證券市場現況(含匯率波動)、投資組合交易部位需要調整，最高以 2%為限，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行政處理費	申購人若發生申購失敗、受益人若發生買回失敗時，應支付行政處理費。
	買回費用	無
	買回收件手續費	無
	短線交易買回費	無

註一：指數授權費用變更時之因應處理程序及影響，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59 頁。註二：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註三：本基金尚依信託契約第十二條規定負擔各項費用。註四：本基金每申購買回基數為 50 萬個受益權單位數。

柒、 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59~60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凱基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KGIfund.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s://www.sitca.org.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KGIfund.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 一、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前應簽署風險預告書。
- 二、凱基投信服務電話：(02)2181-5678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指定機構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本基金自成立日起至上市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申購或買回。本基金受益憑證之上市買賣，應依證券交易市場有關規定辦理。**
- 三、指數免責聲明：「臺灣指數公司 ICE 雙核債股平衡指數」係由臺灣指數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指數公司)、ICE Data Indices, LLC (以上機構合稱「合作單位」)共同開發，並由臺灣指數公司單獨授權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合作單位」並未以任何方式贊助、背書、出售或促銷基金，且「合作單位」亦未明示或默示對使用指數之結果及/或指數於任一特定日期之任一特定時間或其他時間之數據提供任何保證或聲明。指數係由「合作單位」所計算。然「合作單位」就指數之任何錯誤、不正確、遺漏或指數資料之傳輸中斷對任何人均不負任何責任，且無任何義務將該等錯誤、不正確或遺漏通知任何人。(完整版警語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 四、**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